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8次定期會

臺74線連接國一工程爭取中央
補助及預計完工進度

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

目錄

目錄.....	I
壹、大臺中公路系統發展	1
貳、辦理歷程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參、路線規劃.....	3
肆、經費概況.....	3
伍、效益說明.....	4
陸、結論.....	4

壹、大臺中公路系統發展

近年來因臺中區域經濟發展與居住人口不斷成長，尖峰時段國道 1 號臺中都會區路段交通量已趨於飽和，再加上大雅交流道周邊建設持續增加，道路系統之交通負荷日益沉重。另臺中市東區、太平及大里等屯區民眾欲通往國道 1 號，因尚無快速道路可直接連通，須穿越市區道路造成平面道路之負荷。

本案「國道 1 號新增系統交流道銜接台 74 線」搭配「國道 4 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之建設完成後，形成內環高快速公路網，平面道路主線交通量將可獲得轉移，構建快速便捷運輸系統，並同時改善大雅交流道及地方聯絡道交通壅塞問題，改善整體行車環境品質，建置地區完整交通路網，提升大臺中公路網完整性。

貳、辦理歷程及最新辦理情形

市府於 99 年 12 月 22 日初次向交通部提出本案，高速公路局於 100 年 1 月 24 日及 4 月 12 日召開第 1、2 次初核會議。101 年 8 月 10 日市府再次提報銜接計畫，獲交通部允諾同意辦理規劃，並改以系統交流道方式進行銜接。後續由路權單位高速公路局委託林同棧顧問公司辦理可行性評估作業，103 年 11 月 3 日高公局完成可行性報告書修正並陳報至行政院。

中央審查期間，本府積極配合相關作業，立法委員張廖萬堅於 105 年 3 月 24 日邀集立法院蔡副院長、立法委員何欣純、行政院所屬單位（國發會、交通部、高公局）及市府，於立法院召開會議共同研商本案，會議決議要求交通部於 2 週內陳報行政院，另本計畫經費由中央全額負擔。為使本案能儘速核定，同年 4 月 12 日立法委員張廖萬堅再次邀集行政院所屬單位（政務委員蕭家淇、國發會、交通部、高公局）及市府進行協調。會中決議要求行政院一個月內完成核定，以及工程經費由中央全額補助、計畫期程 7 年加快縮短為 5 年。最終行政院於 105 年 5 月 11 日核復同意本案建設，由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辦理規劃設計。

為加速本案核定及早日完工通車，市府積極配合審查作業，目前建設計畫及環評計畫同步進行審查中。其中建設計畫已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陳報至行政院，同年 12 月 13 日立法委員張廖萬堅安排交通部長與在何欣純立委、黃國書立委、洪慈庸立委陪同下現場視察，爭取工程縮短為 4 年、提前於 111 年完工，交通部長承諾將加速後續推動時程，如圖 1。另環評計畫亦已於 107 年 3 月 30 日陳報至環保署，同年 5 月 21 日舉辦環境影響說明書意見陳述會議及現場勘察，目前正由環保署舉辦專案小組初審會議。



圖 1 交通部長 106 年 12 月 13 日與在地立委親臨考察臺中交通建設

參、路線規劃

規劃於國道 1 號豐原交流道以南至大雅交流道以北路段，增設南出及北入兩支匝道，並以高架橋型式南沿員寶庄圳後，於台 74 線北屯二交流道處銜接增設東出、東入、西出及西入等四支系統匝道，提供一個完整之高快速道路系統轉換功能，如圖 2。



圖 2 國 1 銜接台 74 增設匝道示意圖

肆、經費概況

本案可行性研究報告業經行政院 105 年 5 月 12 日院臺交字第 1050023267 號函依照國發會意見同意辦理，刻正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規劃設計，建設經費約 49.56 億元，其中含用地及拆遷費 15.14 億元，全額由中央國道建設基金支應。

伍、效益說明

工程完工後，將可利用增設之交流道銜接國道 1 號與台 74 線，改善國道 1 號主線與交流道之交通壅塞與提高沿線地區之交通可及性，可有效改善交通瓶頸及節省用路人之旅行時間。

一、改善各交流道服務水準

目標年在增設系統交流道之下，大雅交流道南出匝道與北入匝道可由 F 級提升至 C 級，顯示新增交流道可減輕大雅交流道之交通負荷。

二、減輕地方道路交通壅塞影響

增設系統交流道後，將轉移原使用大雅交流道之車流，因此中清路交通量減少 13%~14%，亦會轉移自豐原使用崇德路前往臺中市之車流，因此崇德路交通量可減少 5%~10%。另台 74 線主線服務水準仍可維持 D 級以上，道路容量尚有餘裕。

三、旅行時間節省效益

依據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交通建設計畫經濟效益評估手冊」，經路網及交通量指派結果，可得目標年路網總旅行時間可節省 1,856(PCU-小時/日)。

陸、結論

本案目前已進入綜合規劃階段，建設計畫及環評計畫皆已陳報至行政院及環保署，俟行政院與環保署核定建設計畫與環說書後，賡續辦理細部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後續用地徵收事宜。所涉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等作業，市府均將全力協助辦理，俾利本計畫得早日完工通車，有效改善大雅交流道交通壅塞問題。